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UTFITTER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6)

##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及 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更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2.	a. (i) 重選鄭偉信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ii) 重選楊志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iii) 委任何家宏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董事」)酬金。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4.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6.	藉增加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股份，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有關股份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	1,566,606,000 (99.99%)	4,390 (0.01%)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7.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採納本公司第三次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	1,566,610,000 (99.99%)	390 (0.01%)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6項普通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由於第7項特別決議案獲得不少於75%表決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c)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445,450,000股。
- (d)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445,450,000股。
- (e)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f)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h)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i) 董事會全體董事均出席了本次股東周年大會。

## 董事變更

由於上述第2a(iii)項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何家宏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關於何家宏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6日的通函（「**該通函**」）。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對何家宏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茲提述該通函，由於崔義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上，因此決定不參加重選連任，崔義先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崔義先生已確認，於其任職期間，其與董事會之間概無任何分歧，亦無任何與其退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希望對崔義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內為本公司發展做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立即生效：

- (1) 崔義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2) 何家宏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永力**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永力先生、孫如暉先生及黃曉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楊志偉先生及何家宏先生。